

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强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使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7,000 万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97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，经营情况良好，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也存在部分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且可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4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3:00 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